

113 學年度【第 27 屆畢製預選說明-廣播電視組】

指導老師：黃乃琦老師，Email：049241@mail.fju.edu.tw

- 一、**先修課程**：電視專題製作(電視類作品)、廣播節目企劃與製作、或電台管理(廣播類作品)
 - 二、**作品類型**：實境節目、電視專題、電視紀錄片、電視戲劇節目、廣播節目、音樂錄像 MV
 - 三、**主題不限**：(以下建議方向)
 1. 電視專題(紀錄片)：鼓勵人文、社會、地方采風、地方創生、環境、職人、家族、人文、歷史、影視民族誌、體育、醫療...。
 2. 實境節目：鼓勵有意義的活動濟貧、服務、生命困惑、宗教、慈善、科技、永續、教育(太多愛情、同志、親子、美食活動)...。
 3. MV 音樂錄像：鼓勵多元創作類型(劇情、舞蹈、意境、動畫、搞笑、花絮)，以往主題太多個人人生困惑、小情小愛、傷春悲秋的經驗，鼓勵多向社會議題、兒童、運動健身、遊戲...選材
 4. 電視戲劇節目(鄉土、嫌疑驚悚、都市愛情)、電視廣播節目(專題訪談報導、廣播劇、廣播紀錄節目、音樂性節目系列)
 5. 鼓勵特殊身分創作相關主題作品(外僑生全球在地化)
 - 四、**預選時程**：
 - 06/06(四)中午 12 點前：上傳企劃書
 - 06/28(五)：公告可行與否。
 - 未來十月初審、隔年四月總審、五月畢展，以畢籌組公告為主。
 - 五、**預選方式**：將**企劃書電子檔(第一頁請放分組預選表)**上傳到系辦提供的雲端資料夾(<https://reurl.cc/WDAgQL>)，檔案名稱請寫「**預選廣播電視組_學號+姓名(一人代表)**」。
- ※**分組預選表**：請至系網頁 <https://reurl.cc/WDAg67>，或雲端資料夾下載。

(有第 2 頁，記得要看完喔)

- 六、 **企畫內容**：全文至少 10,000 (一萬) 字
- 1、 **組員名單**：廣播類 1-2 人；實境節目 5 人；戲劇節目 5 人；專題 2-3 人 (也有獨立製作、揪人合作)
 - 2、 **節目名稱**：類型、主旨、長度 (名稱要吸引人，主旨要接地氣有創意)
 - 3、 **劇情大綱、拍攝大綱**：有腳本(說明 MV 含音樂創作理念、曲風、配器、劇情大綱)，如何製作(自創、委創、合創、授權)、配器、作品技巧、音樂與劇情如何搭配，最好擅長某類樂器，學過音樂學過初級和中級樂理(創作技巧)、或有作詞或填詞、作曲或編曲經驗，據此經驗說明配樂和創作。備有 Demo+Vocal 帶 (檔案連結)，或曾經創作優良作品 (檔案連結)
 - 4、 **田野調查報告**：收集有意義主題、自己長久關心的議題、相關研究、報導、官書資料、已經有類似主題作品之分析、與自身有關、初步訪談內容(最好前置完成)、所選故事獨特緣由 (劇情大綱的背景說明)、可拍場景場勘列圖說明，徵求演員人設、參考作品、模仿對象。不能只有想要做甚麼的方向而已，而是完成了前製籌拍準備，這部份做得越細，以後碰到問題越少。這部分可以看出該組的可行性和完成度的可能性與否。
 - 5、 **市場分析**：目標觀眾、可否置入贊助、行銷計畫 (跳脫本位主義)
 - 6、 **工作分配**：組員身兼多職、尋找合作夥伴，最有效運用、不要綁在一起，更不要脫離團隊，忙閒各有時。
 - 7、 **製作時程**：暑假即可開始，最好時機、最有效運用、分散製作搶器材
 - 8、 **細部預算**：盡量節省資源、尋找主題相關贊助或比賽資源 (文化部、觀光局、金穗、新北市、北市、各縣市政府)
- 七、 **作品評量**：初審和總審佔學期成績 30%-50%，按系規定，需要參

加畢展才能畢業。畢展作品不得抄襲他人作品，或用己身課堂作業、已經參展作品或電台播出作品混充，經查獲撤銷畢展和成績，不予以通過。如果延伸創作，必須事先說明，模仿相似度不得超過 10%，經指導老師審核通過，方能執行參展，否則不予計分，畢展不通過。

八、 **畢製時程**：包含寫劇本、10 月初審、選角、開拍、後製、隔年 4 月總審、5 月畢展。因故需提前在 7-10 月暑假期間開拍製作者（特別是專題製作有時效性），提早繳交完整企畫，密集與指導老師討論，可提早製作（如暑假＋寒假，返回僑居地製作）。未來如果有役男提早入伍者，另案規定。

九、 **畢製理念**：喜歡興趣之作、專業表現之作、四年成績之作、謀職求學之作。